

意見表

致：香港愛滋病顧問局秘書處

愛滋病病毒感染與醫護人員 - 建議指引 (2013 年草案)

本人對草擬的建議指引有以下意見 -

_____	簽署	_____	機構 (若有)
_____	姓名	_____	日期
_____	聯絡電話	_____	電郵

遞交意見表限期

請將意見表於 **2013 年 9 月 16 日或之前**，以電郵 (aca@dh.gov.hk)、傳真 (2337 0897) 或投寄 (九龍聯合道東 200 號橫頭磡賽馬會診所 3 樓) 方式將交回香港愛滋病顧問局秘書處。

個人資料收集聲明

1. 隨意見書提交的個人資料只會用於與《愛滋病病毒感染與醫護人員 - 建議指引》(二零一三年草擬) 公眾諮詢直接有關的用途，有關個人資料的提供純屬自願性質。
2. 所提供的個人資料或會轉交其他政府決策局/部門或機構作上述的用途。
3. 提出意見人士的姓名、其所屬機構的名稱及其意見，可能會上載於香港愛滋病顧問局網站，或在我們發表的其他文件中提述。如不願公開姓名或所屬機構名稱，請在提出意見時述明。
4. 如欲查閱或更正所提供的個人資料，請聯絡香港愛滋病顧問局秘書處。